



中国共产党福建省武平县
组织史资料
(1926年冬——1987年12月)

中共武平县委组织部
中共武平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武平县档案馆

中国共产党福建省武平县

组织史资料

1926年冬——1987年12月

厦门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 邱松庆

中国共产党福建省武平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武平县委组织部
中共武平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编
武平县委档案馆

●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华安县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13.75印张 插图4张 地图1张 303千字

1990年11月第1版 1990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ISBN 7—5615—0350—4

K·64平装定价：9.00元

精装定价：12.00元

编审领导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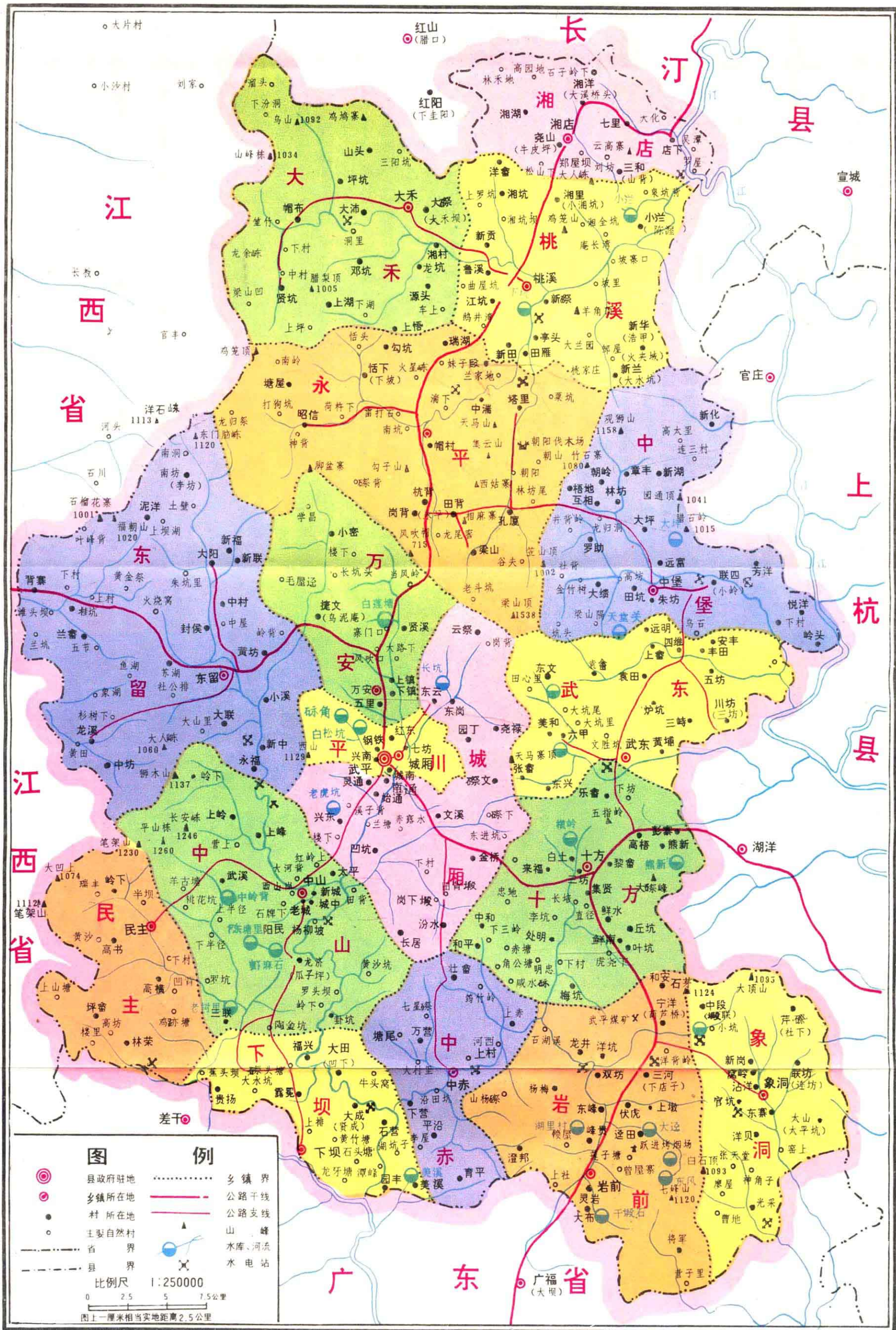
组 长 (前)曾克荣
 (后)黄荣芳

成 员 吴竹保 王茂春 谢茂义
 洪 蓂 安 陈绳武 陈旭祥
 刘昌华

审 稿 谢毕真 谢济堂 黄荣芳
 曾克荣 吴竹保 王茂春
 杨方针 杨阿 B

主 编 陈旭祥
编 写 陈旭祥 林兆明 钟汉森
 李才新 陈绳武 钟春林

武平 县政区图



编 纂 说 明

一、《中国共产党福建省武平县组织史资料》和《福建省武平县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央组织部、中央档案馆《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集的编纂方案》和中共福建省委组织史资料编纂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由中共武平县委组织部、中共武平县委党史研究室和武平县档案馆共同组织力量，按“广泛征集，认真核准，精心编写”的原则编纂而成的一部资料书。

二、本资料采用“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新中国成立前党、政、军、群团系统合编；新中国成立后，党、政、军、统战、群团分编。

党委系统分为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共七章。各章按县委领导机构；县委工作机构；政、军、统战、群团组织；区、乡（公社、镇）党委的序列分节进行编纂。

政权系统以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等系统为序分四篇。各个系统按新中国成立后三个历史时期分章，每章以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区、乡（公社、镇）政权组织等层次分节。

三、本资料主要收编1926年冬至1987年12月中国共产党在武平县的组织及其领导的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系统的组织沿革和领导人名录。各个历史时期的入编范围是：

（一）《中国共产党福建省武平县组织史资料》：

1、大革命时期的支部书记或负责人和早期党员。

2、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收录至县委委员及区委正、副书记和游击武装相应的组织机构、领导人。

3、新中国成立后三个时期，收录县委常委（未设常委时的委员）、县委工作机构的正副职，县政、军、统战、群团系统的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区、乡（公社、镇）党委正副书记。

4、1984年后的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常委和乡镇一级纪委书记。

（二）福建省武平县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组织史资料：

1、政权系统：收录到县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常务委员；人大工作机构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的正副职；县人民政府（人民委员会）正副县长，县府工作机构和区、乡（公社、镇）政权组织的正副职。

2、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到县人民武装部正副部长、政委；县大队（独立营）、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正副职。

3、统一战线系统：收录县政协正副主席、政协办公室正副职和县工商联、县侨联正副主任委员。

4、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科协的正副职。

“文化大革命”初期至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前这段期间（1966.5~1968.5）收录县领导生产临时委员会下设的工作机构和名录。县革命委员会的工作机构收录政工、生产、办事、保卫四个组及其下设的各小组的正副职或负责人，组改局（科）后的正副局长（科）长。

县委、县府在各个历史时期根据工作需要增设的临时机构和股一级常设工作机构，根据上级的编纂要求不予收编。

四、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机构人员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表达形式。文字叙述包括概述、综述、简述；机构人员名录包括机构名称，领导人姓名、职务、任期；图表包括县行政区域图、组织沿革表、工作机构序列表和党组织序列表。

五、组织机构名称与领导人任期按上级有关规定收编。

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上称谓，第一次出现写全称，后用简称。

领导人任免时间，以换届选举为划段，以上级组织任免通知为依据，实际到职时间为准，有任命而未到职的不收编。“文化大革命”前夕任职的领导干部，其任期下限一律算至革命委员会成立；“文化大革命”中领导干部任期下限，原则上以换届选举或任免职通知为依据。因各种原因不在工作岗位的，则以其实际任职时间为任期下限。领导人名字排列，先正职后副职。同等职务的除当时选举任命中有明确排列外，一律按任职时间先后为序。县委书记、副书记均为常委（或委员），在常委（或委员）中不再列出。

领导人化名，女性、少数民族、兼职、革命烈士均在其名录上加注。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时“三结合”的领导人、在其名录第一次出现时加注。

六、本资料来源：新中国成立前部份，主要依据革命历史文献、老同志回忆录；新中国成立后的资料，主要依据各级组织人员任免通知、文书档案、并参考历年干部花名册、工资册核对干部个人履历表。在此基础上，还对一部份当事人和知情者进行座谈、访问和函调，反复核对核实，力求全面、系统、完整、准确。

目 录

概 述.....	(1)
----------	-------

(一)

中国共产党福建省武平县组织史资料

第一章 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	(5)
第一节 武平县早期较有影响的部分共产党员.....	(5)
第二节 中共武平县早期组织.....	(7)
第三节 武平县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组织.....	(8)
大革命时期中共武平县组织隶属关系示意图.....	(9)
第二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0)
第一节 中共武平县组织.....	(12)
第二节 苏维埃政府组织.....	(15)
第三节 人民武装组织.....	(19)
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	(23)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共武平县组织隶属关系演变示意图.....	(26)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武平县苏维埃政府隶属关系示意图.....	(27)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共武平县委组织序列表.....	(28)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武平县苏维埃政府组织系列表.....	(29)
第三章 抗日战争时期	(30)
第一节 党的组织.....	(31)
一、上级党组织.....	(31)
二、中共武平县各区组织.....	(32)
第二节 群众团体、武装军事组织.....	(33)
抗日战争时期武平地方党组织隶属关系及其沿革一览表.....	(34)
第四章 解放战争时期	(35)
第一节 党的组织.....	(36)
一、县级机构.....	(36)
二、区级机构.....	(38)
第二节 政权组织.....	(38)
第三节 地方武装组织.....	(39)
第四节 统战组织.....	(40)

解放战争时期武平县党组织隶属关系及其沿革一览表·····	(41)
第五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	(43)
第一节 中共武平县委·····	(44)
一、中共武平县委成立至县第一次党代会期间·····	(44)
二、中共武平县第一届委员会·····	(46)
三、中共武平县第二届委员会·····	(47)
第二节 中共武平县委工作机构·····	(48)
第三节 政权、军事等系统党组织·····	(51)
第四节 各区、乡(镇、公社)党组织·····	(52)
中共武平县委工作机构序列表·····	(66)
中共武平县委组织序列表·····	(67)
第六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	(68)
第一节 中共武平县委·····	(69)
第二节 中共武平县委工作机构·····	(70)
第三节 县人民武装部党委·····	(71)
第四节 各人民公社党组织·····	(71)
中共武平县委工作机构序列表·····	(76)
中共武平县委组织序列表·····	(77)
第七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	(78)
第一节 中共武平县委·····	(79)
第二节 中共武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82)
第三节 中共武平县委工作机构·····	(83)
第四节 中共武平县县直各系统委员会·····	(86)
第五节 中共武平县政权、军队、政协党委(党组)·····	(87)
第六节 各乡、镇(公社)党委·····	(88)
中共武平县委工作机构序列表·····	(97)
中共武平县委组织序列表·····	(98)
新中国建立后历任县委书记人名录一览表·····	(99)

(二)

福建省武平县组织史资料

(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

第一篇 政权系统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	(101)
--	---------

第一节 武平县人代常委会、政权组织	(101)
一、武平县人代常委会	(101)
二、县政权组织	(104)
第二节 武平县人民法院、检察院	(106)
一、武平县人民法院	(106)
二、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106)
第三节 武平县人民政府（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	(106)
第四节 各区、乡（镇、公社）政权组织	(116)
武平县人民政府工作机构序列表	(131)
武平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序列表	(132)
武平县人民委员会组织序列表	(134)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35)
第一节 县“三代”会和武平县革委会	(135)
一、县“三代”会	(135)
二、县革委会领导人名录	(136)
第二节 武平县人民法院	(136)
第三节 县革委会工作机构	(137)
第四节 各公社革委会	(144)
武平县革委会工作机构序列表	(149)
武平县革委会组织序列表	(151)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52)
第一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和县革委会（人民政府）	(152)
一、县人民代表大会	(152)
二、县革委会、县人民政府	(154)
第二节 武平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156)
第三节 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工作机构	(156)
一、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	(156)
二、县人民政府工作机构	(157)
第四节 各乡、镇（公社）政权组织	(171)
武平县革委会工作机构序列表	(181)
武平县人民政府工作机构序列表	(182)
武平县革委会组织序列表	(183)
武平县人民政府组织序列表	(184)
新中国成立后历任县长人名录一览表	(186)

第二篇 地方军事系统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87)
第一节 武平县人民武装部	(187)
第二节 武平县大队	(188)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88)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89)
第一节 武平县人民武装部	(189)
第二节 武平县武警中队	(190)

第三篇 统一战线系统

第一节 政协武平县第一至三届委员会	(191)
第二节 政协武平县委工作机构	(193)
第三节 武平县工商联	(193)
第四节 武平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193)

第四篇 群众团体系统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
第一节 武平县总工会	(195)
第二节 共青团武平县委	(196)
第三节 武平县妇女联合会	(196)
第四节 武平县农民协会、武平县贫下中农协会筹备会	(197)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7)
第一节 武平县总工会	(197)
第二节 共青团武平县委	(198)
第三节 武平县妇女联合会	(198)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8)
第一节 武平县总工会	(198)
第二节 共青团武平县委	(199)
第三节 武平县妇女联合会	(199)
第四节 武平县科学技术协会	(200)
编后记	(201)

概 述

武平地处闽、粤、赣三省交界地区，东与上杭毗邻，西与江西会昌、寻邬接壤，南与广东蕉岭、平远相连，北与长汀相邻。全县总面积2629.62平方公里，人口320081人。行政区划为3镇14乡211个行政村。

武平人民勤劳、勇敢，富有优良的斗争传统。在旧社会里，武平人民曾多次举行反抗封建统治阶级的斗争。中国共产党诞生后，在各个历史时期都有武平县的共产党人和广大人民群众前仆后继、英勇奋战的光辉业绩。据不完全统计，仅有10余万人的武平县，就有4000多人参加了中国工农红军，其中有一千多名为了人民的解放献出了宝贵的生命，谱写了可歌可泣的历史篇章。

“五四”运动以后，在上海、广州、厦门、福州等地求学的武平籍进步青年接受马克思主义学说，其中一部份人参加社会主义青年团和中国共产党，并先后受组织派遣或利用假期回乡活动。1926年冬，在县城建立起武平共产党小组，负责人修焕璜，有党员12人（归属汕头地委领导）。与此同时，回武平活动的共产党员谢秉琮、修焕璜、张涤心等在国共合作的大好形势下，广泛组织和发动群众集会游行，揭露帝国主义的阴谋活动及其罪行，并迅速建立县、乡农民协会（简称“农会”），提出“打倒土豪劣绅、贪官污吏”，实行“二五”减租减息等口号，以农运为核心，掀起了大革命运动。但是，随着蒋介石发动的“四一二”反革命政变，闽西国民党右派与地主豪绅等互相勾结，先后在龙岩、上杭等地发动了“四一五”、“五七”事变和“清党”事件。上杭“汀属八县社会运动人员养成所”被封闭，各县共产党人和革命左派受到残酷镇压，革命组织被迫解散。

大革命失败后，武平党组织经受了严峻的考验。1927年8月间，练文澜（练平）到上杭蛟洋与党的组织取得了联系。此时，练宝桢、钟武（喆牲）等共产党人在厦门集美师范学校毕业后回乡开展革命工作。10月，“八一”南昌起义部队进入武平。月底，在县城成立中共武平特别支部。

1928年春后，中共闽西特委和福建临时省委先后派邓子恢、蓝为仁、罗明等来武平布置工作，指导党的活动，党的组织迅速得到发展。首先，象洞地区在建立支部的基础上扩建了象洞区委。是年冬，中共武平临时县委在象洞张天堂成立。在中共“八七”会议方针和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简称“红四军”）主力入闽影响下，象洞的洋贝，武北的尧秀等地党组织领导群众广泛开展平粿分谷和“二五”减租减息的斗争。象洞、武北等地还组建起农民自卫军。1929年6月，中共武平临时县委改为中共武平县委。中共闽西第一次代表大会（简称“闽西党一大”）后，县委先后在象洞、上峰、小澜等区、乡发起贫苦农民举行武装暴动，建立起区、乡苏维埃政权和地方武装。10月初，红四军主力一部进入武平分兵活动，首次解放武平县城。在红军的帮助下，成立武平县苏维埃政府，会后建立了县警备连、县赤卫大队等武装组织。中共武平县代表大会也在县城召开，县委一

级领导人进行了适当的更选。同年冬，象洞农民赤卫军因闽粤国民党军队疯狂“围剿”，转战上杭中都、卢丰一带，12月在上杭蛟洋编入红四军第四纵队，并参加“新泉整训”和保卫古田会议的胜利召开。与此同时，武平北部地区的农民自卫军和小澜暴动的武装，整编为闽西工农红军第三路军第四支队（简称“武北四支队”），多次粉碎武北64乡民团武装的“围剿”，并迁回在武北、汀南和上杭官庄、回龙一带，巩固和扩大红色区域。1930年3月，练宝桢等受命率80多位原象洞赤卫军武装回武平活动，并迅速建立起象洞、武南游击队，同时还派出人员充实武北四支队的力量。6月，毛泽东、朱德等率红四军主力进入县城，中共武平县代表大会、武平县工农兵代表大会再次召开，选出新的县委、县苏维埃政府领导成员。8月，根据闽西特委指示，武北、象洞两区成立特区委，直接受闽西特委指挥；武平县委设立武所（今中山）、和平（今民主）、东留三个区委。1931年1月，武北及武东、中堡一部分地区与上杭联并，成立杭武县委、县苏维埃政府。1932年2月，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二军（简称“红十二军”）克复武平县城后，成立新的县革命委员会，县委进行调整。随后，以武东、中堡等区赤卫队、游击队为基础升编为闽西红军武平独立二团（简称“武平独立二团”）。12月，武平独立二团和杭武独立团编为闽西红军独立第十师（简称“独十师”）。1933年4月，粤赣军区第三分区进驻武西、武北地区，武平县委率武装密切配合，展开游击活动，钳制杭武守敌。8月，粤赣省成立，武西区划归其门岭县所辖。1934年春，县委、县苏合并成立战地委员会，指挥和领导党、政、军一切工作，发动群众，抗击敌人，深入开展土地革命，巩固和扩大红色区域。自1929年9月至1934年10月，武平县域内90%以上的区、乡、村建立了农会、贫农团和苏维埃政府或革命委员会及地方武装组织。大部分乡村中建立了党团组织。同时打通了与江西会昌、寻邬、安远的联系，使闽西、赣南两苏区联成一片。武平成为中央苏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1934年10月中央主力红军长征后，武平地方党组织和其他地区党组织一样，在极端残酷的环境下，领导人民群众转入艰苦卓绝的游击战争，保持和发展了部分地区的党组织和红色政权。然而终因与上级党组织失去了联系，加上闽粤赣三省国民党军队的疯狂“清剿”，各路游击队和红军独立十团人员剧减，1935年冬，转入分散、隐蔽活动。1936年夏，由原武平县委派往粤东地区活动的陈仲平与上级党组织取得了联系，武平的党组织和革命斗争又逐渐得到恢复和发展。1937年春，象洞地区组建“中华抗日义勇军”小组，开始有组织的活动。

1937年“七·七”事变后，梅县成立中心县委，武平党组织归其所属。10月下旬，谢毕真入党后，即在象洞张坑吸收新党员，成立张坑党支部。1938年春，光采、洋贝、东寨等党支部陆续恢复和建立。3月，梅县中心县委组织部长吴国桢到象洞，指导成立象洞区委。1939年2月，象洞区党代会在象洞梁坑召开，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六届六中全会精神，巩固国共合作，选举产生新的区委。11月，成立中共梅（县）蕉（岭）武（平）边委。1940年5月，象洞区委根据梅县中心县委指示，进行组织整顿，撤退已暴露身分的干部。下半年，区委深入发动群众，通过民选，使象洞地区的保、甲长大部分都由农会会员担任，并开展各种合法斗争。“皖南事变”后，国民党顽固派大搞磨擦，根据中央“精干隐蔽”方针和中心县委指示精神于9月，象洞区委改为总支。不久，又改为特派

员制。1943年春，谢毕真等以做生意为掩护进行个别联系活动。12月，建立松口联络站。1944年王涛支队成立后，象洞钟启照、谢抡瓚、谢启发等人陆续加入队伍，并在杭武蕉梅边界地区坚持斗争。翌年2月后，王涛支队一部进入武平活动，开展肃反和恢复党组织活动等工作，巩固和发展抗日后方基地。

抗日战争胜利后，成立了梅（县）蕉（岭）武（平）（大）埔县工委。1945年11月，韩江纵队第一支队进入武平地区活动，党的组织进一步得到恢复和整顿，并成立杭武挺进大队。1946年2月，成立（上）杭武（平）蕉（岭）梅（县）县委。1947年6月后，在杭武蕉梅武装工作队的基础上，扩大建立杭武蕉梅游击队，后改称闽粤赣边纵队第一支队独立第七大队。1948年初，成立象洞工作团，不久成立（上）杭武（平）边和岩（前）广（福）工作团，广泛开展反“三征”斗争和加强统一战线工作。1949年，中国人民解放军渡江南进，势如破竹，国民党武平当局迫于大势所趋，响应起义，成立闽西义勇军临时行动委员会武平分会和闽西义勇军武平支队。6月，成立象洞区人民政府和中共武平县委、县军事管制委员会，组织力量进入武平县城。10月1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48军144师431团进抵武平，武平全境解放。

新中国成立后，中共武平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在恢复国民经济的同时，进行了剿匪反霸、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土地改革、“三反”、“五反”^①和其他社会改革运动，肃清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各种残余反动势力，巩固人民民主专政。1953年在开展学习、宣传、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活动的基础上全面开展基层建党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使党在人民群众中享有崇高的威望，保证了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事业的顺利发展。1956年6月，召开建国后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武平县第一届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1957年开始，武平全县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县委认真贯彻党的第八次代表大会制定的方针，发挥高度的社会主义创造性和积极性，集中主要精力开展经济建设，所以，虽然在反右派斗争中发生了严重的扩大化，但工农业生产、基本建设仍然取得较大的成绩，人民生活得到了显著的提高。1958年后，县委大力宣传贯彻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但在“大跃进”、“人民公社”、“反右倾”、“整风整社”等一系列政治运动中，和各地区一样也产生过“左”的严重错误，使全县一批党员、干部受到不同程度的打击，曾一度造成党内民主生活不正常现象。加之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了1959年至1961年的国民经济严重困难，人民生活水平一度下降。1962年开始，县委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纠正“左”的错误倾向，并于1963年1月召开武平县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此后，县委集中力量继续贯彻“八字”方针，使武平国民经济得到较快地恢复和发展，出现了新的景象。

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给武平党组织和人民群众带来严重的灾难。运动一开始，就把矛头指向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踢开党委闹革命”。“一月风

^① “三反”运动是1951年12月在党和国家机关内部开始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五反”是1952年1月在工商业者中开始的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运动。

暴”刮到武平后，掀起了夺权浪潮，使县级直至生产大队的党政机关全面瘫痪，乃至学校停课，厂矿停产，领导机关被“造反派”取而代之。与此同时，群众组织逐渐分裂为互相对立的两大派，进行频繁的派别斗争。1967年3月，中国人民解放军驻武平部队执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农、支工、军管、军训），成立武平县军事管制委员会。不久，两大派实行联合，成立由军队、革命干部、“造反派”代表组成的武平县领导生产临时委员会。1968年5月，成立由军队、革命干部和群众代表“三结合”的武平县革命委员会。各公社、生产大队和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也先后成立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或抓革命促生产领导小组。1969年10月，在初步恢复党组织生活的基础上，召开了武平县第三次党代会，选举产生中共武平县第三届委员会，仍与县革委会合署办公，但强调党的“一元化”领导。在此前后，各公社也先后恢复了党委领导。可是，由于自上而下执行“左”的路线，致使资产阶级派性和无政府主义思潮长期泛滥，结果在“斗、批、改”、“批林批孔”、“反击右倾翻案风”等运动中产生了许多冤假错案，造成群众进一步分裂，社会秩序更加混乱。

1976年10月，中共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宣告“文化大革命”结束，武平和全国一样进入了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1978年6月，在揭批“四人帮”取得初步胜利的基础上，召开武平县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进行县委换届选举，并选出中共武平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县委领导下，全县上下一致、同心协力，端正思想路线，把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同时，在各条战线进行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干部、知识分子、地下党和统战等政策，实事求是地处理历史遗留问题，促进了政治上的安定团结，经济上的持续增长，工农业生产迅速发展。1984年10月，召开武平县第五次党代会和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进行换届选举。各级党和政府领导班子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要求，选拔和配备了一大批中青年优秀干部，使全县各级党组织更具有活力。1985年7月后，县委又按中央和上级党委的统一部署，分期分批开展县、乡、村三级整党。1987年11月，如期召开县第六次党代会，选举产生新的县委和县纪委。新的县委带领全县共产党员和全县人民沿着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确定的“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坚定不移地进行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的改革，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继承和发扬老区人民的革命传统和优良作风，同心同德，艰苦奋斗，开拓进取，满怀信心地把武平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第一章 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

(1926.夏~1927.7)

1924年国共两党合作建立后，武平在外地读书的青年学生，接触马克思主义，追求革命，积极从事革命活动，参加共产党、青年团组织。1924年，进步青年、武平县第一高等小学教员谢秉琮，前往上海就读，并在上海参加中国共产党。1925年转往广州，任中共广州福建会馆支部书记。随后，他联络在广州的进步青年、共产党人，创办进步刊物《汀雷》。在福州读书的谢鸣珂于福州主编《曙汀》。这些刊物经常寄回武平，向武平群众传播马列主义，为共产党组织在武平成立作了思想上的准备。

1926年6月，北伐战争开始，中共两广区委根据谢秉琮本人的申请，批准其回闽西工作，并被任命为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特派汀漳各县政治党务调查专员。同年冬回到武平后即出任长（汀）（上）杭武（平）永（定）政治监察署专员，1927年2月18日改组扩充为汀属八县政治监察署。与此前后，在广东、厦门、福州等地加入党组织的修焕璜、谢云从、钟武、张涤心（玉衡）、李长明、梁心田等相继回到武平，并于县城建立共产党武平小组，受中共汕头地委领导。武平党小组建立后，利用国共合作的大好形势，一面在城乡发展共产党、青年团组织，一面团结国民党左派，成立国民党武平县党部。一部分党员还利用在县党部工作之便，组织群众开展反帝反封建斗争；一部分党员深入农村发动农民组建农会、工会，实行“二、五”减租、减息，把农民运动推向新的高潮。

1927年3月，“汀属八县社会运动人员养成所”在上杭开办，张涤心、梁心田（思明）等20余名武平共产党员、革命青年参加学习。正当革命形势进一步发展的时候，闽西国民党右派呼应蒋介石也相继发动了“4·15”“5·7”反革命事变和清党事件。林心尧^①、张楷等共产党人和许多革命左派惨遭杀害，农民协会、工会等进步群众组织被迫解散，武平的革命活动暂时转入低潮。

第一节 武平县早期较有影响的部分共产党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克模（1894~1931）

武平县湘店乡湘洋村人。1913年留学日本时参加孙中山先生创建的中华革命党。

^①林心尧，中共上杭支部书记，汀属八县社会养成所筹备委员会主任。上杭国民党右派实行“五·七”清党事件中在武平被敌捕杀，革命烈士。

1915年受组织派遣回福建活动。1926年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4·12”反革命政变后，回乡组织大、小青年会，续办崇德学校，传播马克思主义思想。1929年春，首先把自家财产、粮食分给贫苦农民，实行减租减息。同年冬，协同组织发动并亲自参加小澜农民武装暴动。1930年春，任闽西苏维埃政府候补委员，不久，奉命在店下吴潭创办“列宁小学”，任校长兼政治教员。1931年春，在肃“社会民主党”冤案中遭害，解放后定为革命烈士。

李长明（1903～1931）

字嘉章，别号李光，武平县桃溪乡亭头村人，中共党员。1926年任闽西农民革命军新编游击队副官。1927年，上杭国民党右派实行“5·7”清党后离队回乡组建农民武装，成立“铁血团”，公开宣传“打倒军阀、反对强暴、救济贫民”。1928年间，曾由党组织派遣隐入国民党军钟绍葵部秘密进行策反工作。1929年7月，出席中共闽西第一次代表大会。同年冬，率武装50余人枪参加小澜农民武装暴动。1930年，任武北区苏主席，列宁小学军事教官。1931年任杭武县苏委员。同年秋，在肃“社会民主党”冤案中遭害，解放后定为革命烈士。

张涤心（1908～1931）

又名张玉衡，出生在武平县湘店乡七里村，后卖到桃溪小澜村。1926年前往广东海陆丰，参加彭湃主办的农民运动训练班学习半年，并加入中国共产党。回乡后在武北地区秘密开展革命工作。1927年1月任武平县农民协会筹备委员，3月参加上杭“汀属八县社会运动人员养成所”学习。后任中共武平县临时县委常委、武平县委常委。1929年12月，组织发动小澜农民武装暴动，任总指挥。历任武北区委书记、武北四支队政委、闽西苏维埃政府执委。1931年，任杭武县委常委、县苏执委。同年秋，在肃“社会民主党”冤案中遭害，解放后定为革命烈士。

练文澜（1910～1974）

武平县象洞乡洋贝村人，又名练平。1926年冬在上杭参加中国共产党。12月，任中国国民党上杭县党部筹备委员。1927年1月至1928年2月任武平县农民协会筹备委员、县农民协会负责人。1928年初回象洞，组织农会和发展中共党员，建立党的基层支部。不久，组织建立中共象洞区委。同年冬组建中共武平临时县委，并任书记。1929年6月至9月任中共武平县委书记、中共闽西特委执委。1930年1月后调莆（田）仙（游）、闽中地区工作，曾任巡视员、共青团福州市委书记、中共连江中心县委书记等职。（1934年3月在福州第二次被捕后叛变。）1949年5月参加闽西起义并任临时行动委员会秘书长、中国人民解放军闽西义勇军政治部主任。1955年3月任龙岩一中总务主任和龙岩县政协委员。1974年病故。

练宝桢（1906～1931）

武平县象洞乡洋贝村人。1924年考入厦门集美师范部。在学习期间接受革命思潮的熏陶，积极参加进步活动。1927年毕业后受组织委派回象洞，以任教为掩护，开展革命活